TMAC 115 年度慈濟大學醫學院醫學系訪視行程

【Day 1】-10/27(星期二)

慈濟大學醫學院醫學系

時　間	內　容	說　明
08:00~08:10	人員介紹	1. 學校就校方、醫學系、醫學系、教學醫院主要主管進行介紹。 2. 訪視小組召集人介紹訪視小組成員。
08:10~10:00	1. 簡報（40 分鐘為限） **行政（含機構、課程管理及教育資源）與前次訪視改進情況** 2. 意見交換與討論	1. 校方就行政與教育資源（準則第一章與第五章）與前次訪視改善情況進行 40 分鐘簡報。 2. 訪視小組針對上述簡報內容，以及自評報告內容提出問題與討論。
10:00~10:10	學校準備下一個行程&訪視委員休息	
10:10~11:00	**座談：** **醫學系張恩庭系主任、** **郭昶志副主任、** **楊久滕副主任、** **蔡任弼副主任**	訪視小組就系務之規劃與推動、教育資源、醫學院及學校之授權與支持等情況，與醫學系系主任進行座談。
11:00~12:00	實地參訪（校園導覽）	訪視小組尊重校方規劃與帶領，實地參訪醫學教育相關之設備與設施
12:00~13:00	午餐	
13:00~13:40	1. 簡報（15 分鐘為限） **教學及研究：(一)** **通識與醫學人文** 2. 意見交換與討論	1. 校方就通識與醫學人文（準則第二章）教學現況進行 15 分鐘簡報。 2. 訪視小組針對上述簡報內容，以及自評報告內容提出問題與討論。
13:40~14:20	1. 簡報（15 分鐘為限） **教學及研究：(二)** **基礎與臨床整合** 2. 意見交換與討論	1. 校方就基礎與臨床整合（準則第二章）教學現況進行 15 分鐘簡報。 2. 訪視小組針對上述簡報內容，以及自評報告內容提出問題與討論。
14:20~14:30	學校準備下一場簡報&訪視委員休息	

14:30~15:10	1. 簡報（15 分鐘為限） **教學及研究：(三)臨床教學** 2. 意見交換與討論	1. 校方就臨床教學（準則第二章）現況進行 15 分鐘簡報。 2. 訪視小組針對上述簡報內容，以及自評報告內容提出問題與討論。
15:10~16:10	1. 簡報（15 分鐘為限） **教師** 2. 意見交換與討論	1. 校方就教師(準則第四章)進行 15 分鐘簡報。 2. 訪視小組針對上述簡報內容，以及自評報告內容提出問題與討論。 3. 訪視小組 2 名訪視委員、1 名行政人員於 16:10 另有專車先接至花蓮火車站前往臺北。
16:10~16:20	學校準備下一場簡報&訪視委員休息	
16:20~17:20	1.簡報（15 分鐘為限） **醫學生（學務及輔導）** 2.意見交換與討論	1.校方就醫學生之學務及輔導(準則第三章)進行 15 分鐘簡報。 2.訪視小組針對上述簡報內容，以及自評報告內容提出問題與討論。
17:20~18:20	訪視委員共識討論	1.訪視小組針對第一章機構、第五章教育資源與第二章課程管理等準則進行共識討論。 2.待釐清之準則，將於明日搜集相關佐證資料。
18:20~	賦　歸	TMAC 備專車接送訪視小組回到飯店。

【Day 2】-10/28(星期三)

I.基礎醫學組/通識教育與醫學人文組：慈濟大學醫學系

時　間	內　容	說　明
08:00~10:30	實地參訪與資料查證	1.訪視委員實地訪視醫學系之相關教學活動，或查證陳列於訪視現場之佐證資料。 2.撰寫訪視報告。
10:00~12:00	**晤談：基礎醫學、通識教育與醫學人文學科教師**	訪視委員採「一對一」方式與教師晤談。
12:00~13:00	午餐	
13:00~15:30	實地參訪與資料查證	1.訪視委員實地訪視醫學系之相關教學活動，或查證陳列於訪視現場之佐證資料。 2.撰寫訪視報告。

Ⅱ.臨床教學組(3 名委員)：花蓮慈濟醫院

時　間	內　容	說　明
07:30~09:00	實地參訪與資料查證	訪視委員實地訪視教學醫院之晨會與相關臨床教學活動。
09:00~10:00	**座談:教學醫院主管、教學部負責人**	1.敬請院方先就臨床教學現況進行 10~15 分鐘簡報。 2.訪視委員就教學醫院之臨床教學情況，以及簡報內容與教學醫院主管或教學部負責人進行座談。
10:00~10:10	訪視委員休息&帶領訪視委員至晤談地點	
10:10~12:00	**晤談:臨床學科教師、主治醫師及住院醫師**	1.訪視委員採「一對一」方式與教師、主治醫師及住院醫師晤談。 2.若有需要，得採視訊方式晤談大林慈濟醫院之醫師。
12:00~13:00	午餐	
13:00~14:30	實地參訪與資料查證	訪視委員實地訪視教學醫院臨床教學活動。

14:30~	返回慈濟大學醫學系	敬請校方帶領訪視委員返回醫學系。

Ⅲ.臨床教學組(2 名委員、1 名行政人員)：臺北慈濟醫院

時　間	內　容	說　明
07:30~09:00	實地參訪與資料查證	訪視委員實地訪視教學醫院之晨會與相關臨床教學活動。
09:00~09:40	**座談：** **教學醫院主管、教學部負責人**	1.敬請院方先就臨床教學現況進行 10 分鐘簡報。 2.訪視委員就教學醫院之臨床教學情況，以及簡報內容與教學醫院主管或教學部負責人進行座談。
09:40~09:50	訪視委員休息&帶領訪視委員至晤談地點	
09:50~10:40	**晤談：臨床學科教師、主治醫師及住院醫師**	訪視委員採「一對一」方式與教師、主治醫師及住院醫師晤談。
10:40~11:40	**晤談：醫學生**	訪視委員採「一對一」方式與醫學生晤談。
11:40~	返回慈濟大學	TMAC 備專車接送訪視委員至臺北車站，並搭乘台鐵返回慈濟大學。

Ⅳ.共同行程：慈濟大學醫學院醫學系

時　間	內　容	說　明
15:30~17:00	訪視委員共識討論	1. 前一天待釐清準則之查證結果。 2. 訪視小組針對第四章教師之準則進行共識討論。 3. 待釐清之準則，將於明日搜集相關佐證資料。
17:00	賦　歸	TMAC 備有專車接送訪視小組回到飯店。

【Day 3】-10/29(星期四)

I.基礎醫學組/通識教育與醫學人文組：慈濟大學醫學院醫學系

時　間	內　容	說　明
08:00~10:00	實地參訪與資料查證	1.訪視委員實地訪視醫學系之相關教學活動，或查證陳列於訪視現場之佐證資料。 2.撰寫訪視報告。
10:00~12:00	**晤談：醫學生**	訪視委員採「一對一」方式與醫學生晤談。
12:00~13:00	午餐	

Ⅱ.臨床教學組(5 名委員、1 位行政人員)：花蓮慈濟醫院

時　間	內　容	說　明
07:30~10:00	實地參訪與資料查證	訪視委員實地訪視教學醫院之晨會與相關臨床教學活動。
10:00~12:00	晤談：醫學生	1.訪視委員採「一對一」方式與醫學生晤談。 2.若有需要，得採視訊方式晤談大林慈濟醫院實習醫學生。
12:00~	返回慈濟大學醫學系	敬請校方帶領訪視委員返回醫學系。

Ⅲ.共同行程：慈濟大學醫學院醫學系

12:00~13:00	午餐	
13:00~15:30	實地參訪與資料查證	訪視委員實地訪視醫學系之相關教學活動，或查證陳列於訪視現場之佐證資料，以利晚間共識會議之共識與討論。
15:30~17:00	訪視委員共識討論	1.前一天待釐清準則之查證結果。 2.訪視小組針對第三章醫學生之準則進行共識討論。
17:00	賦　歸	TMAC 備有專車接送訪視小組回到下榻飯店會議室，並召開共識會議，針對尚未共識之準則逐項進行討論與共識。

【Day 4】-10/30(星期五)

慈濟大學醫學院醫學系

時　間	內　容	說　明
08:00~09:00	實地參訪與資料查證	訪視委員就前晚共識會議中待釐清之項目，查證相關佐證資料。
09:00~10:00	**座談： 醫學院陳宗鷹院長**	訪視小組就院務之規劃與推動、教育資源、醫學院及學校對醫學系主任之授權與支持等情況，與院長進行座談。
10:00~10:10	學校準備下一場座談擺設&訪視委員休息	
10:10~11:00	**座談： 劉怡均校長**	訪視小組就校務之規劃與推動、教育資源(財務)、對院長與系主任之授權與支持、與董事會的關係等情況，與校長進行座談。
11:00~11:10	學校準備下一場座談擺設&訪視委員休息	
11:10~12:00	**座談：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教育志業王本榮執行長**	訪視小組就校務之規劃與推動、教育資源(財務)、對校長之授權與支持等情況，與董事會代表進行座談。
12:00~13:00	午餐	
13:00~15:00	訪視委員共識討論	1.訪視委員就前晚共識會議中待釐清之項目，討論查證結果與共識。 2.討論「綜合座談」之報告內容。
15:00~16:00	綜合座談	訪視委員就：通識及醫學人文、基礎與臨床整合、臨床教學、醫學生、教師、機構與教育資源等部分，向校方提出訪視之發現(每位委員約5分鐘)。
16:00	賦　歸	TMAC備有專車接送訪視小組至花蓮車站或機場。

註：「實地參訪與資料查證」之時段訪視委員可依訪視查證之需要參加課堂上課、參與討論會、調閱佐證資料外，亦可主動邀約包括授課教師、行政主管、學生或行政職員等與查證事項直接相關之對象進行訪談，但必須經得受訪對象同意。